

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 查封、扣押、搜查所得财产清单

2022年5月11日

编号	财物名称	特征及成色	数量
1	变压器	400kVA	1

上述物品本院已依法查封、扣押，现暂交由被执行人负责保管，保管期间不得对其进行损毁、转移、变卖和设置他项权利。否则将依法追究保管人的法律责任，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被执行人或其成年家属：

(签名)

执行人员：陈序

(签名)

书记员：徐瑞

(签名)

在场人：蒋世强

(签名)

注：本清单一式两份，一份交被执行人或其成年家属，一份随执行笔录存卷。